

关于上海怡安实业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5 月 8 日裁定受理上海怡安实业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指定信利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怡安实业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姚琳；联系电话：13585629263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奉贤路 258 号 4 楼信利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5 月 31 日